

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项目（标段二）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

乙方（成交供应商）：陕西正太广告有限公司

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项目（野生动植物专项）（项目编号：SX HC2026-126），由陕西华采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西安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以下简称“甲方”）确定陕西正太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包2的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委托工作内容：详见附件一。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397500）。

（二）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管理费、材料费、设备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服务期内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项款支付：

（1）合同正式生效后，达到明确的、客观的、乙方可控的“履约节点”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支付金额：159000

元。

(2) 项目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支付金额：238500 元。

(二)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 结算方式：

1、乙方应在每次付款条件成就后、甲方付款前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的发票。

2、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有效发票后，按本合同约定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相应款项。因乙方延迟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符合要求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且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并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开票及收款完整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663233214

户名：陕西正太广告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1208014210001475

四、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 服务地点：西安市范围内，具体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二) 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负责配合本次项目服务工作；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对检查中发现问题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或口头改进意见，并要求乙方限期予以整改。对乙方不符合本项目要求规定，造成严重影响的行为进行处罚。

3、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4、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不合格的服务人员，并于5日内调整到位。

5、双方可根据政策的变动并结合实际情况对合同项目内容进行修改和补充，对项目内容的修改和补充双方以书面补充协议形式做出。

6、甲方组织对乙方形成的相关成果资料审核、评审，有权调阅乙方关于该项目的全部工作资料，并对本项目的检查和研究成果拥有所有权。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服务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的采购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工作，根据甲方要求按时提交质量合格的服务成果，满足甲方需求。

2、乙方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

3、乙方应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及指导，完成甲方依合同约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4、按合同约定要求开展工作，如有改变，乙方应提出书面申

请，并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5、乙方负责服务人员的管理，确保人员足额到位、并且具备足够的能力以满足岗位需要。乙方对所有服务人员负责，人员管理中出现的一切问题与甲方无关。

6、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服务人员名单，并保证服务人员的相对稳定。同时乙方应为本项目设置固定项目管理团队，并保证团队骨干的稳定性。

7、在现场的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内部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对于不称职或不合适服务岗位的乙方工作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

六、成果的归属

（一）开展该项工作的全部原始资料、中间过渡及最终成果所有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授权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将原始资料、中间过渡和最终成果复制自留或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使用，为自己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谋取利益。

（二）本次成果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均属于甲方。乙方应确保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三）本项目作业过程中的所有资料或数据均属甲方，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留存相关数据，且不得在合同规定之外自行处置数据，即不得自行删除、复制、修改、转移数据，同时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

（四）未经甲方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成果。

七、服务要求

（一）乙方需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项目团队组成合理。乙方需派一名项目经理，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经理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需求细化，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或细化，并按照变更、细化后的需求继续实施。

（二）活动结束后，收集、整理完整的文字、图片、音像资料，整理成册归档。

（三）对年度工作开展绩效评估，形成年度宣传绩效报告。

（四）绩效报告及工作档册一式叁份，项目结束后报给甲方。

八、验收

（一）项目完成后，由乙方方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后，组织乙方进行系统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本次服务的最终认可。

（二）验收依据：

- 1、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 2、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承诺）函；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保密制度

(一) 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要求, 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 严防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成果和资料泄密。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成果资料泄密, 一切责任乙方承担。

(二) 乙方不得利用甲方因执行本合同提供给乙方的成果和资料从事任何商业性活动。

(三) 乙方应妥善保管项目相关资料及成果文件, 未经甲方许可, 不得复制、转让(借)、公开或销毁。乙方应与项目组所有成员签订保密协议, 并将保密协议报送甲方备案。

(四)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数据和图件泄露给第三方。

(五) 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其他事项

(一) 乙方不得将项目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二) 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十一、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磋商要求, 乙方必须无条件提高技术, 完善服务质量, 否则, 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

1.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内容和甲方要求提供服务的, 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

有损失。

2. 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期限完成服务工作的，每逾期 1 日，乙方应按合同价款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7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据此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退还已支付的所有款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3.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履行合同义务的，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拒不整改或经 2 次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据此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承担本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及时、足额的赔偿。

4.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及时、足额的赔偿，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公证费等。

（三）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应尽快通知对方，双方均设法补偿。如仍无法履约协议，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双方责任免除。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二)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四) 甲乙双方双方确认本合同写明的地址和联系信息作为本合同下通知事项以及所涉债务/义务的催收和诉讼(仲裁)文书(包括但不限于起诉状(或仲裁申请书)及证据、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判决书(裁决书)、裁定书、调解书、执行通知书、限期履行通知书等诉讼审理以及执行阶段法律司法文书)送达地址和送达方式。

上述法律文书以本合同写明的任一方式送达到上述任一地址，均视为送达(指定代收人送达视为送达)。如上述送达地址和方式有变更的，一方应当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因一方提供地址错误或未及时向其另一方进行地址变更通知而引起送达不能或引起的退函视为送达。

十四、附件

附件一：工作内容

甲方（盖章）：西安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

法定代表人：侯颖

授权代表签字：---刘宸铭---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华弘大厦7楼

联系方式：029-87513151

签订日期：--2026年--7--月--3--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杜引香

授权代表签字：---王巧丽---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糜家桥小区17号楼5单元6楼东户

联系方式：88778708

签订日期：--2026年--7--月--3--日

附件一：工作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标准	价格（元）
1	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七进”主题宣传活动，推动普法宣传深入公园、社区、市场等人流密集场所	5 次活动，包含场地布置、宣传资料准备及搬运等相关费用	15000.00
2	在全市重点鸟类栖息区域规范设置户外公益宣传广告牌	10 块，广告牌标准：七年超工程反光膜打印贴覆，2.5*4 米；热镀锌圆管，6 米	139000.00
3	地铁广告	20 块地铁车厢广告牌及 2 条地铁线电视，发布 4 周	98900.00
4	制作视频，并在抖音等媒体发布	4K 视频，1 条地铁线电视	94600.00
5	“守护生态环境、共建和谐家园”书画展	5 次活动，包含书画作品装订、搬运等	50000.00
总价格（元）			小写：397500.00 元 大写：叁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